

開放文學－社會奇情－林蘭香
第十六回 聆游歌良朋勸友 宴夜飲淑女規夫

友道於今可拊膺，琢磨切磋誰能？果然士德無三二，閨閣淑媛即我朋。

卻說赫連照自傳給季狸兵法及送平彩雲到耿家之後，便飄然而去，不知所之。季狸雖考入武學，爭奈進身尚遠，不遇知音，終年兀兀。接交得一個文學弟子員，複姓公明，名達，字子通。這公明達學富五車，才速七步。十五入泮，年至三十，未登一第，正是楊意不逢，鐘期難遇。只可借春風楊柳，秋月梧桐，以作消遣。幼與耿朗同學數年，兩相莫逆。然以耿朗公侯門第，曾未一至其家。而耿朗以兄事之，雖補官後，宦務在身，猶以時造謁。若遇公明達在家，必留飲數杯，亦不過菜根壺酒而已。

嘗對耿朗道：「看君相貌，後嗣必昌。即本身富貴，亦不待言。所少者廉靜寡慾也。」及接識得季狸，乃大喜道：「甲冑於櫓，良臣器識，詩書禮樂，儒將風流。他日之茅土可必也。」

耿朗亦嘗要拜識季狸，公明達道：「人之相知，貴相知心。季子章尚未欲交賢弟，我雖強之，伊必不來也。且君與子章，後必同列煙麟，共相契合，今日何須汲汲為哉？」以此耿朗亦不相強。公明達惟好閒遊，一日散步郊原，沿村覓飲，醉殘霹靂之春。遇樹即眠，睡擬混沌之譜。來至一處，木密花深，人煙稀少，再進數杯，勃然興作，乃擊壤而作歌道：

三十碌碌長安道，得失由來多顛倒。
心情一片少人知，自沽濁酒還自勞。
有時汗漫步郊原，覓飲急扣酒家門。
脫巾濡首拼一醉，長歌欲弔古來魂。
古人物化去已遠，荒墳累累蓬蒿偃。
野花枕藉睡方深，夢與古人相纏繞。
今時豈必無古人，寧愚汝自不相親。
自古明珠混魚目，我昔慷慨亦如君。
聞言不覺一驚醒，更向酒家足此興。
青山綠樹滿眼新，紅樓遠寺鳴清磬。

歌畢滿斟而飲，忽一人突然而來，大叫道：「歌得好！飲得妙！」公明達視之，乃季狸也。笑道：「子章何來？」季狸道：「聞所聞而來。」公明達道：「邂逅相遇，適我願兮」。子之謂也。」季狸道：「志同道合，千里之外應之。況近在咫尺乎？」於是二人對飲。季狸道：「適聞兄歌，未免過激。我輩處世，悠游為宜。眼之青白，可得露乎？」公明達道：「古之人，詩以道性情。今之人，詩以掩性情。刻畫李杜，步趨元白，吾所不為也。若夫風雲月露，蕩志馳情，子既不為，而乃責之我耶？」季狸道：「事物小詠，兒女私懷，何敢望之吾兄？然和平其詞，委宛其意，言之者無罪，聽之者不倦，似亦詩家之一要也。」公明達道：「賢弟所言極是，我所作歌吟，多出自口占，未嘗見之筆墨。即偶有所錄，隨又付諸水火，亦未嘗取以示人，特未免稍激耳。適才所言，非我良朋，安能道此！季狸道：「弟之為人，比耿朗照何如？」公明達道：「參軍開府，各有所長，未易優劣也。」季狸道：「曠照之為人可得聞歟？」公明達道：「曠照之為人也，性情精細，才具風華，精細則未免苛察，風華則未免膚浮。吾恐其心過用而行不一也。」季狸道：「兄之知人，可謂明矣。但曠照以燕夢卿為之內助，則苛察可返為靜密，而膚浮可變為沉凝也。」公明達道：「燕氏之求代父罪，甘為側室，天子榮以牌匾，誠不為過。曠照懸之正房，亦為合宜。但聞得他出口成章，下筆成文，且又傾國傾城，吾恐以貌掩其才，以才而掩其德。加以曠照之多疑，夢卿若以風雅遇之，可為佳偶。若以切直處之，則不能久相得矣。且曠照內寵過多，吾未見其利也。」季狸道：「然則夫婦相處，亦有術乎？」公明達道：「世不隆古，人不聖賢。父子兄弟，猶或以虛華相待，何況夫婦？若發言以誠論，則違忤世情。若箝口以浮游，則泯淪天理。汨泥揚波，我輩但飲酒以消之而已。」當下兩人重沽痛飲，不在話下。

卻說耿朗一日無事，在夢卿房內夜活。是時乃宣德四年九月中旬，清商淡淡，良夜迢迢，桂魄一庭，菊香滿座。春碗行酒，便坐小飲。耿朗道：「飲香醪，看名卉，已是人生快事，況又國色相對，各在芳齡，志願足矣，又何求哉！」夢卿聽了，低頭不語。耿朗道：「卿何心事，忽忽不樂？」夢卿道：「妾以鄙弱之質得侍君子，私心自幸，有何不喜？惟願上則尊祖敬宗，以作九個叔叔領袖。下則修身齊家，以為後世子孫法度。若美酒名花，只不過博一時之趣。益處不少，損處亦多。若不知檢點，則費時失事，滅性傷生，在所難免。」耿朗道：「我於花酒雖則留心，絕不致太過。又得卿不時提撕，想將來亦不至受損。卿與我名雖夫婦，實同朋友矣。」夢卿道：「正是，官人素所交遊者甚眾，不知與何者可稱莫逆？」耿朗道：「現任指揮馮士材、丁不識，主事鄧通賢輩，無言不合，無事不助，此仕宦中之莫逆也。張都堂公子張大張，王尚書親孫王尊王，朝則徵歌，暮則覓飲，此衣冠中之莫逆也。若同學之公明子通，則久交之莫逆。未見面之季子章，則夢想之莫逆也。至於未有事之先能預知我心，既有事之後能安解我意，大而官事家務，小而說笑吹彈，可以助我心思想者，皆不及監生喬邦賢之莫逆矣。」

夢卿道：「這些人可曾時長來往？」耿朗道：「除季子章尚未識面，不曾到門外，公明子通亦未到過咱家。張秀才諸人，十日或半月必宴會數次。馮指揮諸人，大抵於入朝進署之暇常常相見。若喬監生，則不可一日不來。」夢卿道：「良朋契友，原不在乎酬酢往來。但此數公，在自家心上亦有個分別否？」耿朗道：「自然有個分別。公明子通乃我幼時所敬，合為第一等。馮、丁諸公，當是第二等。張、王諸公，應作第三等。喬監生輩可居第四等。」

夢卿道：「若如此說，公明子通，乃道義朋友。馮、丁諸人，只可稱酒肉朋友。至於喬監生輩，不過市井幫閑，公侯門下耳，如何算得朋友！」耿朗道：「朋友雖算不得，然亦有用他之處。」夢卿道：「有何用處？若官事有難處分時，公明子通足可商議，其才智心思，必超出眾人之上。且時常相見，受其箴規，亦於身心有益。若家務有難料理時，內有大娘主持，百無一失。外有眾允、需有孚協辦，斷不貽誤。若論談笑，如三娘風雅，四娘、五娘流麗，足可以暢情懷。若論吹彈，則舞有舞女，歌有歌童，亦可以資清賞，又何必轉求外人？自古來市井幫閑大約皆游手匪人，不肖子弟，或本來貧賤，借此以謀衣食。或原係富厚，落魄而致卑污。其為害小者，多方引誘詐賺錢財。其為害大者，攀援勢權，走通官府。萬一墜其奸謀。豈不有礙行止？將來前程遠大，雖廣交當如孔北海之然亦思房瑄為李唐名相，乃被累於琴工。則此等雜項人斷不可接交矣。」耿朗聽畢，不住點頭稱贊。夢卿又說些飲酒看花好處，耿朗因問四時八節賞心樂事。

夢卿道：「隨時隨地，從俗從宜，盡有好處就是。現在家內十供六館，件件俱全。公餘之暇，足可尋樂。他如正月元夕，二月踏青，三月上巳，四月清和，五月天中，六月天貺，七月乞巧，八月中秋，九月重陽，十月民歲，十一月陽升，十二月除夕。雖未免俗，亦可怡情。」耿朗聽畢，更加喜悅。

二人又各進一兩杯，夜已二鼓同入寢室。此後耿朗便將馮世材、張大張等，漸漸疏遠。將喬邦賢等一概謝絕，不時訪謁公明達，諸事請教。又拜識了季狸，結成莫逆之交。內則專仗林雲屏，外則全靠眾允、需有孚。正是：一言感悟，非關他繡口錦心。百事紛更，惟恃我蘭姿蕙性。